

证券代码：600510

证券简称：黑牡丹

公告编号：2024-013

## **黑牡丹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关于202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完成全部回售 及本息兑付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黑牡丹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2022年4月22日和2022年5月16日召开九届六次董事会会议和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（以下简称“交易商协会”）申请注册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的中期票据。（详见公司公告2022-011、2022-020、2022-030）

2022年10月13日，公司发布了《关于发行中期票据获准注册的公告》，根据交易商协会出具的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（中市协注〔2022〕MTN953号），公司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人民币10亿元，注册额度自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，由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。（详见公司公告2022-070）

2023年3月8日-2023年3月9日，公司发行了“黑牡丹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”（债券简称：23黑牡丹MTN001；债券代码：1023080464；以下简称“本期中期票据”），本期中期票据实际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，期限为1+1年，单位面值为人民币100元，按面值平价发行，票面年利率为3.40%，发行款人民币10亿元已于2023年3月10日到账。（详见公司公告2023-012）

根据本期中期票据发行条款的有关约定，本期中期票据附有第1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。第1年末，公司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，下调票面利率至1.00%，投资人有权在2024年1月17日-2024年1月23日期间行使回售选择权，根据上海清算所提供的回售申报结果数据，本期中期票据回售结果为人民币10亿元。

2024年3月11日，公司完成了202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的全部回售及本息兑付，本息兑付总额为人民币10.34亿元。

特此公告。

黑牡丹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3月12日